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开展2023年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系统

“大练兵”活动的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深化全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推进全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规化建设，全面提升执法人员执法办案能力，展现队伍形象，树立执法权威，根据《安阳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开展2023年全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系统“大练兵”活动的通知》精神，我局决定在全县开展2023年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练兵活动。现将制定活动实施方案如下：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农业农村部、省农业农村厅和市农业农村局开展大练兵工作部署，以推进农业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提升执法能力为核心，以“立足岗位、贴近实战、全员参与、注重实效”为抓手，不断提升执法技能、促进队伍建设，打造一只敢办案、会办案、办铁案的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铁军”，逐步建成一只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的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为推动我县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和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强有力的执法保障。

二、练兵内容

全县农业农村部门要把大练兵活动贯穿于全年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结合日常监管执法、专项行动、涉农违法案件查处、涉农投诉案件查办等工作，通过政治练兵、专业练兵、实战练兵、军训练兵、竞技练兵等多种形式，全面提升执法效能，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一）政治练兵。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中央、省市有关“三农”工作部署要求，切实提升政治能力。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通过开展主题教育、观看记录片、学习调研等方式，巩固学习教育成果，树牢大历史观、大“三农”观和大法治观，坚定理想信念和执法为民理念。培树优良工作作风。加大案件查办及反馈力度，进一步提升工作落实的贯彻力、执行力。

通过开展政治练兵，打造一支政治立场坚定、作风纪律过硬的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

（二）专业练兵。按照“省级培训师资、市级培训骨干、县级全员培训”的原则和执法人员每年参加培训时间不少于30学时，新进执法人员每年参加培训时间不少于60学时的要求，综合运用集中教学、线上教学、现场教学、参观交流等形式，以公共法律知识、专业基础知识和执法办案技能为重点，进一步加大执法人员培训力度。积极参加省农业农村厅组织的全省农业综合执法业务培训和理论考试，市农业农村局对县级业务骨干的业务培训。

通过开展专业练兵，推动在编在岗执法人员全覆盖、涉农执法专业领域全覆盖、农业行政处罚程序和文书制作规范等必备执法基础技能全覆盖培训机制的实施，提升基层执法人员尤其是新进执法人员业务水平和办案能力。

1. 实战练兵。把执法练兵活动融入日常执法工作，突出执法办案主责主业，以具体执法实战提升基础执法人员执法办案的能力与水平。推进执法办案。按照“有案必立、立案必查、查案必果”的原则，畅通举报渠道，落实检打联动，强力推动案件查办。通过集中执法、联合执法等实战，全方位演练发现问题、调查取证适用法律、制作文书等执法办案实务技能。深化专项治理。重点围绕农资打假、品种权保护、动物卫生、渔政亮剑、农产品质量安全等领域谋划和实施练兵活动，加大执法力度，集中查处一批大案要案，公布一批典型案例，强力推进各类专项治理活动深入有效开展。特别是按照上级有关要求，全年农产品质量案件要达到2件以上，农资案件达到4件以上。

通过开展实战练兵，不断锤炼执法人员现场检查能力、发现问题能力、调查处理能力，查办一批重大案件、消除典型风险隐患、推动各门类执法业务均衡开展，消除“零”办案现象，推动全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办案数量和质量整体跨越式提升，全面营造“比、学、赶、帮、超”的工作氛围，提高执法队伍整体素质。

（四）军训练兵。统筹谋划军训练兵与日常执法工作，为确保军训练兵效果，每周训练安排合计不少于4小时。1、队列仪容。组织开展队列训练，分整理着装、整齐报数、立正稍息、跨立、停止间转法、敬礼与礼毕、蹲下起立、齐步行进与立定、正步行进与立定、跑步行进与立定共10个科目（动作要领见附件1）。2、基础防卫。组织开展体能训练，男子分仰卧起坐、跳绳、1500米跑3个训练项目，女子分跳绳、仰卧起坐、800米跑3个训练项目（成绩标准见附件2）。3、应急处置。组织开展模拟演练，要成立处置突发事件领导小组，区分一般事件（阻挠正常执法，推攘、辱骂执法人员，围堵执法车辆）、较严重事件（殴打、围攻执法人员，损坏执法车辆，无理取闹、影响办公秩序，抢夺暂扣物品）、重大事件（限制执法人员人身自由，以暴力方式损坏公共财产和伤害执法人员），制定并完善应急处置方案，定期组织模拟演练。

通过开展军训练兵，进一步提高执法人员身体素质和抗压能力，全面提升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纪律意识和团队协作意识，增强团队的凝聚力、战斗力、执行力，努力打造一支关键时刻“拉得出、冲得上、打的赢”的农业执法尖兵。

（五）竞技练兵。要广泛运用知识竞赛、执法比武、案卷评查、技能考核、模拟执法等方式，组织开展竞技练兵活动，激发练兵热情，展示练兵风采，检验练兵成果。积极参加省、市案卷评查、业务培训和竞技练兵比武活动。

三、时间安排

（一）动员部署（2023年4月上旬）。按照省市制定下发活动方案，省、市组织召开的动员会，要求县农业农村局要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大练兵活动实施方案，并完成动员部署。

（二）实施阶段（2022年4月-10月）。县农业农村局要根据方案明确的内容，积极组织全员学习，深入开展形式多样的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练兵”活动，切实提高业务技能和整体素质，展现农业执法人员良好形象。

（三）总结表彰（2023年11月-12月）。11月份，省厅将择地组织全省农业综合行政执法能力提升暨练兵比武活动，对全省2023年度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练兵工作进行全面总结，并对获得2023年度“大练兵”及练兵比武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通报表扬。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我局将成立以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许文学同志为组长，法规股、执法大队所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大练兵”活动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有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局执法大队，具体负责活动的组织实施、综合协调等工作。农业农村部门要把“大练兵”活动作为提升执法人员能力素质、加强队伍建设、树立执法权威的重要抓手，负责本辖区“大练兵”活动的组织与实施，明确目标任务和人员分工，扎实有序推进“大练兵”活动开展。

（二）统筹兼顾，抓好结合。农业农村部门要把此项活动作为展示农业执法队伍素质形象、挖掘选树执法骨干的重要平台和推动力，把活动与当前中心工作有机结合起来，统筹兼顾、相互促进，做到训练、工作两不误。

（三）注重宣传，搞好总结。充分利用报纸、电视、网络、广播等新闻媒体做好“大练兵”活动宣传报道，抓住关键时间节点，及时梳理总结执法“大练兵”活动中的典型经验、成功案例和工作成效，加强宣传推广和经验交流，并做好工作信息报送。于9月20日前将本地区执法“大练兵”活动阶段性工作情况报送到市局法规科，11月20日前报送本地区执法“大练兵”工作总结。

（四）强化保障，确保安全。农业农村部门要以本次活动为契机，争取专项支持，做到练兵场地、练兵服装与器材、制式服装、执法装备“四个到位”确保执法练兵活动有力有效开展。组织练兵活动方法要科学、措施要得力，循序渐进，严防人身安全事故发生。

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3年4月6日